

横琴美好盛意年金保险（分红型）

产品说明书

为方便您了解和购买本保险，请您仔细阅读本说明书。

在本产品说明书中，“您”指投保人，“我们”、“本公司”均指横琴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

《横琴美好盛意年金保险（分红型）》为分红保险，其红利分配是不确定的，在某些年度红利可能为零。

分红保险是指保险公司将其实际经营成果产生的盈余，按一定比例向保单持有人进行分配的人身保险产品。本产品说明书中保险利益测算表所示红利分配金额，为本公司对未来各年度可分配盈余的假定示例，仅供参考，不作为对本公司未来业绩的保证或估计。

产品基本特征

一、保险责任

在合同有效期内，我们承担如下保险责任：

（一）年金

自合同的第5个保单周年日起，若被保险人在每个保单周年日时仍生存，我们将于每个保单周年日按基本保险金额的一定比例给付年金。

第5个保单周年日的给付比例为10%，自第6个保单周年日起的给付比例为上一个保单周年日给付比例的基础上增加1%。

（二）满期生存保险金

被保险人于保险期间届满时仍生存，我们按合同已交保险费给付满期生存保险金，合同终止。

（三）身故保险金

若被保险人身故，我们按被保险人身故时合同已交保险费与现金价值的较大者给付身故保险金，合同终止。

二、责任免除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不承担保险责任：

- （1）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 （2）被保险人故意自伤、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 （3）被保险人自合同成立或者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2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 （4）被保险人主动吸食或注射毒品；
- （5）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 （6）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 （7）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发生上述第（1）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合同终止，我们向被保险人继承人退还合同的现金价值。

发生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合同终止，我们向您退还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三、保单利益

合同的保单利益包括：年金、满期生存保险金、身故保险金、退保金、红利分配等。

四、分红保险的主要投资策略

分红险账户主要投资于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规定的固定收益投资品种、权益类投资品种及监管部门允许的其它投资品种，将根据资产负债匹配原则和不同市场相对价值判断进行动态资产配置，追求长期稳定投资收益。

红利及红利分配

一、红利来源

本产品的红利来源于利差、死差所产生的可分配盈余。利差是指保险公司实际的投资收益率与预定投资收益率不同所产生的盈余差异；死差是指保险公司实际死亡率与预定死亡率不同时所产生的盈余差异。

二、红利分配方式

本产品的红利分配方式为现金红利，即红利分配后直接以现金形式将盈余给投保人的方式。

三、红利领取方式

您在投保时可选择以下任何一种红利领取方式：

- (1) 现金领取；
- (2) 累积生息：红利留存在本公司，按我们每年确定的利率储存生息，并于您申请或合同终止时给付。

四、红利分配政策以及确定保单红利水平的影响因素

我们的红利分配将遵从可支撑性、可持续性的原则，按每张分红保单对分红账户盈余的贡献分配红利。

在合同有效期内，我们每年根据分红保险业务的实际经营状况确定红利分配方案。产品的保险责任不同、交费期间不同，红利金额也会不同。即使是同一产品、相同交费方式和金额，红利水平也可能因年龄、性别不同而有所区别。

如果我们确定合同有红利分配，则红利将于保单周年日进行分配。

保单红利是不保证的。

在合同有效期内，我们每年向您寄送红利通知书，告知红利分配情况。

犹豫期及退保

自您签收合同次日起，有 15 日的犹豫期。在此期间请您认真审视合同，如果您认为合同与您的需求不相符，您可以在在此期间提出解除合同，我们将无息退还您所支付的全部保险费。

解除合同时，您需要填写申请书，并提供您的保险合同及有效身份证件。自我们收到您解除合同的书面申请时起，合同即被解除，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我们不承担保险责任。

如您在犹豫期后申请解除合同，请填写解除合同申请书并向我们提供下列资料：

- (1) 保险合同；
- (2) 您的有效身份证件。

自我们收到解除合同申请书时起，合同效力终止。我们将于收到上述资料后 30 日内向您退还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现金价值是根据精算原理计算得到的。

您在犹豫期后解除合同会遭受一定损失。

利益演示

1. 利益演示示例：被保险人为 40 岁，男性，保险期间 15 年，5 年交，保费 100,000 元，基本保险金额 85,700 元。各保单年度的保险利益详见下表：

保单年度	年末已达年龄	当年度保费	累计保费	保证利益（年末）				假定当年度红利（年末）			假定累积红利（年末）【3】		
				身故保险金【1】	年金	满期生存保险金	现金价值【2】	红利（高）	红利（中）	红利（低）	红利（高）	红利（中）	红利（低）
1	41	100,000	100,000	100,000	-	-	62,400	1,817	908	-	1,817	908	-
2	42	100,000	200,000	200,000	-	-	142,100	3,781	1,890	-	5,653	2,825	-
3	43	100,000	300,000	300,000	-	-	236,500	5,803	2,902	-	11,626	5,812	-
4	44	100,000	400,000	400,000	-	-	340,300	7,887	3,943	-	19,862	9,929	-
5	45	100,000	500,000	500,000	8,570	-	443,500	10,032	5,016	-	30,490	15,243	-
6	46	0	500,000	500,000	9,427	-	451,800	10,153	5,076	-	41,558	20,776	-
7	47	0	500,000	500,000	10,284	-	459,500	10,259	5,130	-	53,064	26,529	-
8	48	0	500,000	500,000	11,141	-	466,700	10,351	5,175	-	65,007	32,500	-
9	49	0	500,000	500,000	11,998	-	473,300	10,427	5,214	-	77,384	38,689	-
10	50	0	500,000	500,000	12,855	-	479,400	10,488	5,244	-	90,194	45,094	-
11	51	0	500,000	500,000	13,712	-	484,800	10,533	5,267	-	103,433	51,714	-
12	52	0	500,000	500,000	14,569	-	489,600	10,562	5,281	-	117,098	58,546	-
13	53	0	500,000	500,000	15,426	-	493,800	10,574	5,287	-	131,185	65,589	-
14	54	0	500,000	500,000	16,283	-	497,300	10,568	5,284	-	145,689	72,841	-
15	55	0	500,000	500,000	17,140	500,000	0	10,543	5,272	-	160,603	80,298	-

注：1. 身故保险金假设发生在保单年度末，且未领取当年末年金、满期生存保险金；

2. 保单年度末现金价值不含当年红利及当年末年金、满期生存保险金；

3. 假设累积红利所用累积生息年利率为 3.0%，实际以本公司公布为准。

本公司声明：

- (1) 以上利益演示基于本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不代表本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代表对本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期，保单的红利分配是不保证的，在某些年度红利可能为零。
- (2) 本产品说明书所载资料供客户理解保险条款所用，各项内容均以保险条款为准。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理解产品说明书。”

投保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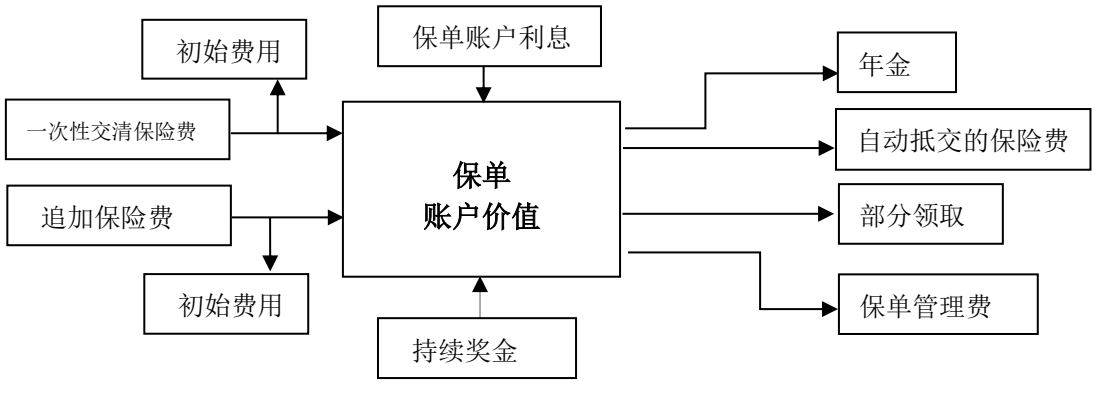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横琴盈家年金保险（万能型） 产品说明书

本产品为万能保险，最低保证利率为 2.5%，结算利率超过最低保证利率的部分是不确定的。

一、 产品基本特征

1、交费方式： 一次性交清保险费、追加保险费	
2、投保年龄： 出生满 28 天至 70 周岁	
3、保险期间： 终身	
4、保险责任：	
(1) 身故保障	
身故保险金	若被保险人身故，我们按身故保险金申请日的保单账户价值给付身故保险金，同时合同效力终止。
(2) 生存保障	
年金	自合同生效满 10 年或被保险人年满 75 周岁后的首个保单周年日（以较早者为准）起，若每个保单周年日的保单账户价值不低于我们规定的最低金额，我们将于被保险人生存的每个保单周年日按当时保单账户价值的 5% 与累计已交保险费的 20% 中较小者给付年金，给付后保单账户价值等额减少。
5、责任免除：	
因下列情形之一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我们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1) 投保人对被保险人的故意杀害、故意伤害； (2) 被保险人故意自伤、故意犯罪或者抗拒依法采取的刑事强制措施； (3) 被保险人自合同成立或者合同效力恢复之日起 2 年内自杀，但被保险人自杀时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的除外； (4) 被保险人主动吸食或注射毒品； (5) 被保险人酒后驾驶，无合法有效驾驶证驾驶，或驾驶无有效行驶证的机动车； (6) 战争、军事冲突、暴乱或武装叛乱； (7) 核爆炸、核辐射或核污染。 发生上述第（1）项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合同终止，我们向被保险人继承人退还合同的现金价值。 发生上述其他情形导致被保险人身故的，合同终止，我们向您退还合同终止时的现金价值。	
6、费用说明：	
◆初始费用	对于您支付的一次性交清保险费以及追加保险费，我们均将收取初始费用，合同的初始费用收取比例标准均为 1%，并于保险单上载明。
◆保单管理费	保单管理费为固定金额，在每个保单月份的首个工作日自账户价值中扣除。合同的保单管理费为零。

<p>◆部分领取和退保费用</p>	<p>若您在合同有效期内选择部分领取账户价值或退保，我们将按以下公式收取部分领取或退保费用： 部分领取或退保费用 = 部分领取账户价值或退保时账户价值×部分领取或退保费用率 本公司收取的部分领取或退保费用率详见下表：</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62 414 1093 739"> <thead> <tr> <th>保单年度</th> <th>部分领取或退保费用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第一年</td> <td>3%</td> </tr> <tr> <td>第二年</td> <td>2%</td> </tr> <tr> <td>第三年</td> <td>1%</td> </tr> <tr> <td>第四年</td> <td>1%</td> </tr> <tr> <td>第五年</td> <td>1%</td> </tr> <tr> <td>第六年及以后</td> <td>0%</td> </tr> </tbody> </table> <p>上述账户价值为我们接到您的部分领取申请书或者解除合同申请书当日的账户价值。</p>	保单年度	部分领取或退保费用率	第一年	3%	第二年	2%	第三年	1%	第四年	1%	第五年	1%	第六年及以后	0%
保单年度	部分领取或退保费用率														
第一年	3%														
第二年	2%														
第三年	1%														
第四年	1%														
第五年	1%														
第六年及以后	0%														
<p>◆持续奖金</p>	<p>若被保险人于合同第 5 个保单周年日仍生存，且合同有效，本公司将按前 5 个保单年度内累计保险费之和的 1%发放持续奖金，并计入合同保单账户。 若被保险人于合同第 6 个保单周年日（含）起的每个保单周年日仍生存，且合同有效，本公司将按上一保单年度内追加保险费的 1%发放持续奖金，并计入合同保单账户，直至合同效力终止。 持续奖金将计入保单账户，增加您的保单账户价值。</p>														
<p>◆自动抵交保险费</p>	<p>若您在投保时选择合同自动抵交其他保险合同的保险费，当前述保险合同宽限期结束时您仍未交纳全部当期保险费，我们将以合同账户价值自动抵交欠交保险费（不收取上述部分领取费用），合同账户价值等额减少。 若抵交保险费会导致保单账户价值低于我们规定的最低金额，我们将不抵交其他保险合同的保险费。</p>														
<p>7、万能险保单账户的运作原理：</p>															
 <p>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he flow of funds into and out of the '保单账户价值' (Policy Account Value) box. On the left, '一次性交清保险费' (Single Premium) and '追加保险费' (Additional Premium) flow into the account, while '初始费用' (Initial Fee) flows out. On the right, '年金' (Annuity), '自动抵交的保险费' (Auto-debit Premium), '部分领取' (Partial Withdrawal), and '保单管理费' (Policy Management Fee) flow out. At the top, '保单账户利息' (Policy Account Interest) flows into the account, and at the bottom, '持续奖金' (Continuing Bonus) flows into the account.</p>															
<p>8、账户价值的计算方法：</p>															

在合同有效期内，您的保单账户的账户价值按如下方法计算：

当期结算日账户价值 = 上期结算日账户价值 + 当期账户利息 + 当期追加保险费扣除初始费用后余额 + 持续奖金 - 当期部分领取账户价值 - 当期自动抵交的保险费- 当期已领取的年金

9、投资策略：

我公司主要投资于债券（AA 级及以上）、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权益类保险资管产品、不动产或基础设施投资计划（AA 级及以上）、集合资金信托计划（A 级及以上）以及货币市场投资工具。

我公司对宏观经济和资本市场发展趋势进行持续、深入的动态分析与把握，采取绝对收益、稳健投资的策略，在账户风险承受能力的范围内，依据各投资品种的风险收益特征和流动性情况，合理配置资产。

10、保单贷款：

在合同的有效期内，您可以申请并经我们审核同意后办理保单贷款。累计未偿还的贷款金额不得超过您申请时合同现金价值扣除各项欠款及应付利息后余额的 80%，每次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6 个月，贷款利率按我们收到保单贷款申请书时我们已宣布的贷款利率执行。贷款本息在贷款到期时一并归还。若您到期未能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则您所欠的贷款本金及利息将作为新的贷款本金计息。

当未还贷款本金及利息加上其他各项欠款及应付利息达到合同现金价值时，合同效力中止。

二、 犹豫期及退保

自您签收合同次日起，您有15日的犹豫期。在此期间请您认真审视合同，如果您认为合同与您的需求不相符，您可以在在此期间提出解除合同，我们将无息退还您所支付的全部保险费。

解除合同时，您需要填写申请书，并提供您的保险合同及有效身份证件。自我们收到您解除合同的书面申请时起，合同即被解除，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我们不承担保险责任。

您在犹豫期后解除合同会遭受一定损失。

三、 利益演示

被保险人王某，男性，年龄 30 周岁，投保横琴盈家年金保险（万能型），一次性交清保险费 50,000 元，并且从第 2 个保单年度起每年年初追加保险费 1,000 元，直至 65 周岁，共追加保险费 35,000 元，初始费用率 1%，无保单管理费，其利益演示如下表：

保 单 年 度	一 次 性 交 清 保 险 费	追 加 保 险 费	累 计 保 险 费	持 续 奖 金	初 始 费 用	保 单 管 理 费	累 计 进 入 万 能 账 户 的 价 值	低档结算利率（最低保证利率）					中档结算利率					高档结算利率				
								年 末 账 户 价 值 （ 年 金 给 付 前 ）	退 保 费 用	年 末 现 金 价 值 （ 年 金 给 付 前 ）	年 末 身 故 保 险 金	年 金	年 末 账 户 价 值 （ 年 金 给 付 前 ）	退 保 费 用	年 末 现 金 价 值 （ 年 金 给 付 前 ）	年 末 身 故 保 险 金	年 金	年 末 账 户 价 值 （ 年 金 给 付 前 ）	退 保 费 用	年 末 现 金 价 值 （ 年 金 给 付 前 ）	年 末 身 故 保 险 金	年 金
1	50,000		50,000	-	500	-	49,500	50,738	1,522	49,215	50,738	-	51,728	1,552	50,176	51,728	-	52,470	1,574	50,896	52,470	-
2		1,000	51,000	-	10	-	50,490	53,021	1,060	51,960	53,021	-	55,090	1,102	53,988	55,090	-	56,668	1,133	55,534	56,668	-
3		1,000	52,000	-	10	-	51,480	55,361	554	54,807	55,361	-	58,603	586	58,017	58,603	-	61,117	611	60,506	61,117	-
4		1,000	53,000	-	10	-	52,470	57,760	578	57,182	57,760	-	62,275	623	61,652	62,275	-	65,833	658	65,175	65,833	-
5		1,000	54,000	-	10	-	53,460	60,218	602	59,616	60,218	-	66,112	661	65,451	66,112	-	70,833	708	70,125	70,833	-
6		1,000	55,000	540	10	-	54,990	63,292	-	63,292	63,292	-	70,686	-	70,686	70,686	-	76,705	-	76,705	76,705	-
7		1,000	56,000	10	10	-	55,990	65,899	-	65,899	65,899	-	74,912	-	74,912	74,912	-	82,367	-	82,367	82,367	-
8		1,000	57,000	10	10	-	56,990	68,572	-	68,572	68,572	-	79,328	-	79,328	79,328	-	88,369	-	88,369	88,369	-
9		1,000	58,000	10	10	-	57,990	71,311	-	71,311	71,311	-	83,943	-	83,943	83,943	-	94,731	-	94,731	94,731	-
10		1,000	59,000	10	10	-	58,990	74,119	-	74,119	74,119	3,706	88,765	-	88,765	88,765	4,438	101,475	-	101,475	101,475	5,074
20		1,000	69,000	10	10	-	68,990	65,928	-	65,928	65,928	3,296	92,651	-	92,651	92,651	4,633	119,746	-	119,746	119,746	5,987
30		1,000	79,000	10	10	-	78,990	59,649	-	59,649	59,649	2,982	96,264	-	96,264	96,264	4,813	139,338	-	139,338	139,338	6,967
40			85,000	-	-	-	85,000	50,906	-	50,906	50,906	2,545	95,500	-	95,500	95,500	4,775	156,071	-	156,071	156,071	7,804
50			85,000	-	-	-	85,000	39,016	-	39,016	39,016	1,951	88,797	-	88,797	88,797	4,440	167,346	-	167,346	167,346	8,367
60			85,000	-	-	-	85,000	29,903	-	29,903	29,903	1,495	82,566	-	82,566	82,566	4,128	179,437	-	179,437	179,437	8,972
70			85,000	-	-	-	85,000	22,919	-	22,919	22,919	1,146	76,771	-	76,771	76,771	3,839	192,400	-	192,400	192,400	9,620
75			85,000	-	-	-	85,000	20,064	-	20,064	20,064	1,003	74,028	-	74,028	74,028	3,701	199,229	-	199,229	199,229	9,961

注：1. 该利益演示基于公司的精算及其他假设，不代表公司的历史经营业绩，也不代表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预期，最低保证利率之上的投资收益是不确定的，实际保单账户利益可能低于中、高档利益演示水平。利益演示中的低、中、高档结算利率分别为2.5%、4.5%、6%。

2. 以上演示是在投保人没有部分领取基础上进行的，所有数值均为取整所得，与实际数值可能会略有差异。

3. 由于持续奖金为年末发放，以上演示假设持续奖金为下一年年初进入账户价值。

4. 上表中一次性交清保险费、追加保险费、累计保险费、持续奖金、初始费用、保单管理费、累计进入万能账户的价值为保单年度年初数值；除此之外，均为保单年度末数值。